

关于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与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 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川华信综（2018）029 号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六和”）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签发了“川华信审（2018）02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7号——涉及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信息披露》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与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之间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新希望六和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新希望六和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新希望六和实施的于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交易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信息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新希望六和2017年度与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新希望六和2017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附件：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与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之间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情况汇总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2017 年度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与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之间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行次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的利息等
一、存放于财务公司存款	1	1,678,724,994.52	265,326,894,175.18	265,105,007,456.61	1,900,610,229.71	58,276,632.30
二、票据贴现借款	2		1,016,509,849.68	121,189,123.78	895,320,725.90	9,976,714.98
三、向财务公司贷款	3					
（一）短期借款	4					
（二）长期借款	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